

##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6 名，独立董事吴玲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夏鹏先生代为表决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有研新材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3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全体委员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有研新材班子成员 2024 年度岗位绩效合约的议案》

同意有研新材领导班子成员 2024 年度岗位绩效合约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全体委员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合同管理规定的议案》**

同意修订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规定》及相关附件文件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